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

根据财政部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 法》、《关于上市做好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提醒》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近一年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埔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296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2,498 人

2024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43人

2024 年度收入总额 (未经审计): 50.01 亿元

2024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 (未经审计): 35.16 亿元

2024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 (未经审计): 17.65 亿元

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693家

(二) 聘任会计师履行的程序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

二、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 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公司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的评估情况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 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其近一年在 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 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 以胜任,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 范有序, 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